附件1：

《学生综合评价记分表》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 别 |  | |
| 所学专业 |  | | 所在学院 |  | |
| **综合评价项目** | | **项目权重分** | | | **该项得分** |
| 自我评价 | | 50 | | |  |
| 参军入伍服兵役 | | 25 | | |  |
| 参加志愿服务 | | 1 | | |  |
| 到国际组织实习 | | 4 | | |  |
| 科研成果 | | 10 | | |  |
| 竞赛获奖 | | 10 | | |  |
| 总得分 | |  | | | |
|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意见 | |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组长（签名）  年 月 日 | | | |

**该表后附申请人自我评价内容，请申请人如实填写，篇幅不够可加页。**

|  |
| --- |
| **申请人自我评价** |
| **“我保证提交的申请表和其它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如果我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，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”**  申请人签字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年 月 日 |

**学生综合评价计分表说明**

**一、自我评价**

自我评价应如实填写申请人思想政治品德、参军入伍服兵役、参加志愿服务、到国际组织实习、科研成果、竞赛获奖等符合全面发展价值导向等各方面表现，以及科研学术兴趣和攻读研究生阶段的学习和研究计划等。

二、**志愿服务**

志愿服务指付出时间做了某项志愿活动，包括：支教、助残、敬老、社会公益、校园服务、大型赛会、环境保护等。原则上，要省级人民政府举办的大型活动志愿者，需要有证书或者聘书等证明材料，计分限1次。

不属于志愿服务活动认定范畴的活动有：

1. 学生团体的日常自我运作维护，如办公室值班、部门会议、招新活动等；
2. 学生团体文体活动，如文艺晚会、体育比赛等，但是为比赛、活动、赛事提供志愿服务的可视为志愿服务；（特别提醒：尤其是演员、导演、运动员等，不可认定志愿服务）
3. 有薪酬的活动，如有偿家教、各类实习工作等；
4. 其他非公益性活动，如作为观众参加讲座或大型活动；
5. 某些公益活动，如捐赠物品、捐款、献血等。但是为组织捐赠物品活动付出劳动的活动可视为志愿服务；
6. 社会实践（即使是志愿服务类型），已作为社会实践项目立项就不再视为志愿服务。

三、**到国际组织实习**

1. 到国际组织实习必须是由境外组织举办的实习、交流项目，推免生需提供邀请函、出入境证明及交流实习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，并且实习期在30天以上。
2. 国际组织类别为欧盟、北约、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、世贸组织、亚太经合组织、石油输出国组织、世界银行、比荷卢经济联盟、博鳌亚洲论坛、世界卫生组织、国际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联合会等。
3. 参加并符合上述条件的项目，只限认定一次。

**四、科研成果**

1. 论文类：论文计分仅限Science、Nature （收录，不含子期刊）、Science、Nature子期刊（收录）、SCI Ⅰ区（收录）、SCI Ⅱ区（收录）、且南昌航空大学为第一作者单位，申请人为第一作者。
2. 专利类：专利计分仅限已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，且南昌航空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，申请人第一发明人。
3. 科研成果需与学科研究领域相关且实行代表作评价，评价重点聚焦到个人贡献和创新质量。科研成果加分说明见《表1：科研成果加分认定》。如有多项，只取最高分值一项，不累计。

表1：科研成果加分认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论文等级** | **分值** |
| 1 | Science、Nature （收录，不含子期刊） | 10 |
| 2 | Science、Nature子期刊 （收录） | 8 |
| 3 | SCI Ⅰ区（收录） | 6 |
| 4 | SCI Ⅱ区（收录） | 4 |
| 5 | 已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 | 4 |

**五、竞赛获奖**

1. 已申请A3竞赛加分的学生，不可再申请A2竞赛获奖加分。
2. 综合评价成绩A2中竞赛获奖的范围是在除附表2所认定之外所添加的国家级竞赛，其加分说明见《附件2：特殊学术专长加分认定表》。
3. 学生在竞赛获得多项奖励加分时，只取最高分值一项，不累计。